

2021年“全民健身日”健身项目展示 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名称、时间及展示类别

1. **活动名称：**2021北京市体育公益活动社区行暨开发区健身操舞大赛

活动时间：8月7日（周六）上午9:00--12:00

项目类别：健身秧歌、广播体操、工间操、广场舞、健身操舞、传统腰鼓等；

2. **活动名称：**全国百城健身气功交流展示暨2021年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健身气功项目交流展示大赛

活动时间：8月7日（周六）下午14:00--16:00

项目类别：健身气功、太极柔力球、太极拳、太极剑、太极扇等。

二、参与范围

（一）经开区内各企事业单位、园区健身团队。

（二）经开区各街道办事处所属的健身团队以及晨晚练站点、健身气功站点、健身团队等群众健身队伍。

三、活动地点

电子科技职业学院篮球馆（凉水河一街9号）

四、报名办法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

请开发区企事业单位、各街道于2021年7月29日16点前，将报名表、参赛队伍汇总表及音乐分别发至相关邮箱。（报名时

间以发送邮件时间为准，逾期不予确认)

(二) 报名邮箱:

健身气功类发送至 bda.jsqg0808@163.com。

健身操舞类发送至 bda.jscw0808@126.com。

(三) 报名咨询及联系方式:

郑老师: 18510592026

五、报名要求

(一) 参加展示人员的年龄不得超过 65 岁，以身份证年龄为准。各企事业单位、街道需要求参展队员签署《自愿参赛责任书》(每队签署一份，要求所有参赛队员全部签名)，并由街道报送社会事业局备案。参赛队员身体健康情况由各队严格把关，如违反规定，参赛期间人身健康及其它安全责任由参赛队和本人负责。

(二) 街道参加展示的群众健身队伍，须在各社区居委会、社区服务站注册，并报街道登记备案。

(三)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，参加比赛的所有人员必须持有疫苗接种证明或五日内核酸证明，否则不允许参赛。

六、活动要求

1. 展示内容: 展示项目按类别进行，形式不限，动作连接自然流畅，开始和结束动作整齐划一。

2. 参加交流展示的人员每支队伍不得低于 12 人，不高于 50 人，每个节目展示时间 4-6 分钟。以集体项目的形式表演，本次比赛不设个人项目。

3. 参展队伍自备服装、道具和伴奏音乐。展示音乐以 MP3 格

式发送，名称为：项目+参赛队+曲目名称（如：健身操舞+天华园一里红星舞蹈队+最美中国；健身气功+体育中心健身气功站点+太极养生棍）。

4. 各参展团队具有良好的表现力，展现参加全民健身活动的健康状态和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。

5. 各参演团队所展示节目内容，应具有一定的体育文化内涵。

6. 所有参赛队伍出场顺序按领队会抽签决定。

7. 本次展示活动不安排统一乘车，参加展示活动的团队自行前往活动地点。

8. 参加展示的群众健身队伍以企事业、园区、街道为单位统一报名，报名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，报名登记表等相关文件待领队会统一收取。

9. 报名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，参展队员签署《自愿参赛责任书》要求于8月3日领队会当天收取（体育中心南环廊10号）。

七、活动奖励

（一）参与展示的群众健身队伍，由社会事业局颁发开发区全民健身优秀团队证书。

（二）获得一等奖的参展队伍，将获得代表经开区参加市级全民健身比赛活动的资格。

八、评分标准

（一）分值设定

比赛分值设定10分为满分，每位裁判员根据队伍展示情况综合评价，予以打分，取总成绩平均值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。

（二）评分标准

1. 精神面貌（2分）

要求：精神饱满，动作要展示表演的激情，具有感染力，体现健康和向上的精神风貌。

2. 观赏性（2分）

要求：服装整齐、悦目，与所有表演的节目协调；动作有序、熟练，节奏把握准确，队形变化清晰、流畅。

3. 技巧性（2分）

要求：动作展示、编排具有一定的技巧性，能充分展现队伍水平。

4. 整体性（2分）

要求：每个人在完成动作的时间、空间、能力和表现力上一致，动作的编排舒展、协调，整体性良好。

5. 进退场（2分）

要求：进退场精神风貌良好，队伍整齐，动作一致，步伐坚定有力。

九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

2021年7月19日